

公司設置推動誠信經營專職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

評估項目	誠信經營
專職單位(人員)	本公司已訂定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，並由人力資源部門統籌各單位推動企業誠信經營的作業，並應定期向董事會報告。
工作執掌	每年定期報告法遵/宣導及教育訓練/處理陳述事項等，每年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。若有不法之情事，則由稽核處向董事會報告。
執行情形	本公司於111年7月6日第三屆第二次董事會中通過訂定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及「道德行為準則」，並於12年度股東會以報告事項向全體股東告知此事。於110年10月4日第二屆第七次董事會中通過訂定「誠信經營守則」，於113年度股東會以報告事項向全體股東告知此事。本公司舉辦誠信經營相關訓練課程論受僱人的廉潔義務、保密義務以及誠信原則－以公司《從業道德規範》為中心，於課程中說明本公司執行業務的禁止行為，包含從業道德規範課程（營業秘密、智慧財產、資訊使用、公平競爭暨反托拉斯）/反貪腐課程（包含賄賂、提供或收受不當利益、詐欺、勒索、洗錢）等，114年瞭解公司反貪腐政策和程序的人數，治理單位成員佔比100%、員工（臺灣、海外）人數佔比100%，藉以預防不誠信行為之發生。另外，1年1次向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宣導「誠信經營守則」及「道德行為準則」內容，以讓其了解重要性。114年11月4日已於第四屆第十六次董事會中報告相關執行情形。
相關規範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 「誠信經營守則」 2. 「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」 3. 「道德行為準則」